

# 体育场馆（设施）维修改造经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合理配置公共财政资源，根据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和《天津市市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津财绩效〔2020〕12号）等文件要求，天津市财政局引入第三方专业机构成立了绩效评价组，于2023年7月-11月，对天津市体育局“体育场馆（设施）维修改造经费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该项目评价结果为81.1分，评价等级为“良”。有关情况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背景

为贯彻落实天津市“十四五”纲要关于建设“体育强市”的要求，天津市制定了《天津市“运动之都”建设行动方案》，旨在推进群众体育、竞技体育、体育产业、体育文化全面发展，在竞技体育方面着力打造一流体育赛事举办地，建设形成优质的综合型体育训练中心，吸引高水平运动队、高水平运动员入驻。天津市已拥有多处高品质、多功能的专业竞技体育训练基地和场地，但随着训练使用、赛事承办、训练需求的变迁和技术的发展，体育场馆设施存在老化、过时、磨损和损坏等情况，因此，继续对我

市现有体育场馆、场地及设施开展及时的维修维护和提升改造就显得十分重要。

为确保全市体育场馆稳定运行，保障日常训练，为各项赛事顺利开展打好基础，促进竞技体育事业发展，天津市体育局（以下简称“市体育局”）每年对经评估急需修缮改造的体育场馆统一立项，申请预算资金进行维修改造，由市财政拨付专项资金，市体育局牵头开展实施。2022年市体育局继续申请资金实施该项目，旨在通过修理、修缮和升级改造各个场馆的设施和设备，保障场馆训练环境。

## 2.主要内容

2021年7月，根据各场馆的维修需求，天津市体育综合保障中心（以下简称“综保中心”）向市体育局申请启动22个维修改造项目。2021年11月至12月，市财政局委托财政投资业务中心对22个项目进行评审，审定总预算为3917.1万元。

维修改造内容主要包括：室外配套、外檐修缮、管线切改、水电改造、灯光改造、整体提升等大型维修改造工程和对各场馆设施进行维修改造，为运动员、体职院和体校的训练及生活保驾护航。

## 3.项目组织及实施

本项目主管单位为市体育局，主要职责包括：贯彻执行有关体育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

规章草案，拟订体育事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统筹规划竞技体育运动项目的设置与重点布局，指导协调体育训练和竞赛工作；负责工程项目的资金计划、财务管理工作和归口管理。

项目具体实施单位为综保中心，主要职责包括：承担市体育局系统体育场馆、训练场馆规划、建设的相关事务性工作；承担团泊体育基地日常维护、运动队服务保障；负责工程项目的组织实施，负责工程项目的统筹协调和监管。

#### 4.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022年批复该项目预算3000万元，已全部到位。纳入本次绩效评价范围的是使用该资金列支的项目，共22个。一是17个已开展过预算评审的项目（表1第1-17个项目），共1357.69万元。二是5个支付以前年度尾款的项目（表1第18-22个项目），共790.34万元。对于其余5个已开展过预算评审，但用以前年度结余结转资金列支未实际动用2022年预算的项目（表1第23-27个项目），不纳入本次绩效评价范围。

在已批复的3000万元预算中，上述22个项目共支出2148.03万元，预算执行率为71.6%，结余851.97万元，额度已缴回财政。具体情况见表1。

表 1 项目 2022 年度预算资金使用情况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评审 金额	支出金额		备注
			总额	其中：2022 年预算 列支	
<b>一、本次评价范围内的项目</b>					
1	天津团泊体育中心一期室外消防管道 维修工程项目	183.33	179.67	121.63	使用当年 预算列支
2	原天津体工大院内沙滩排球场地新 建项目	254.28	249.60	13.91	
3	天津团泊体育中心自行车馆及东大门 广场维修项目	310.49	295.43	114.55	
4	天津市体育综合保障中心电梯基坑防 水维修工程项目	13.64	13.56	9.28	
5	天津团泊体育中心场馆修缮工程项目	437.78	406.21	10.87	
6	天津团泊体育中心科研楼北侧广场停 车场项目	249.23	248.10	12.22	
7	天津市付村体育训练基地房屋修缮项 目	49.49	44.11	0.32	
8	天津团泊体育中心训练场馆区场地照 明系统维修项目	94.15	85.62	61.77	
9	天津团泊体育中心安防门禁提升改造 项目	17.63	16.57	10.62	
10	天津团泊体育中心安防监控系统改造 提升项目	272.97	251.44	126.72	
11	天津市团泊体育中心园区绿化景观提 升（南门、东门区域）项目	420.36	410.52	157.03	
12	天津团泊体育中心室外石材广场及地 铺面包砖维修项目	111.54	107.54	3.52	
13	天津市冬季和水上运动管理中心所属 蓟州训练基地综合训练馆外檐修缮项 目	386.05	370.87	246.16	
14	天津市冬季和水上运动管理中心所属 蓟州训练基地游泳馆屋面及外檐修缮 项目	131.07	126.88	82.53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评审金额	支出金额		备注
			总额	其中：2022年预算列支	
15	天津市冬季和水上运动管理中心所属蓟州训练基地举重排球馆屋面及外檐修缮项目	264.07	247.65	164.24	
16	原天津体工大队宿舍楼外檐、篮球馆外墙、冰壶馆屋顶防水维修工程	71.34	68.89	1.72	
17	天津市团泊体育中心园区绿化（运动员食堂生活区域）维修项目	347.59	337.43	220.59	
18	奥林匹克体育中心维修改造提升（桁架、消防、喷泉维修及天津体育馆侧屏改造项目）工程款（2017年度）	——	——	635.10	用 2022 年度预算资金支付以前年度尾款
19	奥林匹克中心维修改造提升（机电、环廊维修及游泳馆机电改造）（2017年度）	——	——	77.73	
20	体工大队排球馆维修工程项目（2019年）	——	——	48.65	
21	天津市复康路游泳馆改造项目（2016年）	——	——	2.49	
22	天津体育馆地面改造工程（2019年）	——	——	26.37	
	<b>小计</b>	<b>3615.01</b>	<b>3460.09</b>	<b>2148.03</b>	——
<b>二、不纳入本次评价范围的项目</b>					
23	天津团泊体育中心曲棍球比赛场人造草坪改造项目	118.61	69.00	-	未使用当年预算列支
24	天津团泊体育中心综合训练馆出风口护墙板结构维修改造工程项目	52.25	55.01	-	
25	天津团泊体育中心综合训练馆桑拿房、冰雪屋、冷热水池维修工程项目	50.30	44.00	-	
26	天津团泊体育中心射击馆靶场排水工程项目	31.06	30.72	-	
27	天津市网球中心供电系统电缆维修项目	49.87	47.92	-	
	<b>小计</b>	<b>302.09</b>	<b>246.65</b>	-	——
	<b>合计</b>	<b>3917.10</b>	<b>3706.74</b>	<b>2148.03</b>	——

## （二）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绩效目标为：完成天津市体育局所属各场馆、中心大型维修改造工作，包括室外配套、外檐修缮、管线切改、水电改造、灯光改造、整体提升等大型维修改造。为各大赛事创造良好的比赛、训练条件。

## 二、工作开展情况

### （一）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是根据项目实施的具体情况，评价项目资金安排的科学性、合理性和规范性，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对项目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总结项目管理与执行经验，发现项目管理和预算管理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和资金的使用效率，为相关部门决策、管理提供参考依据。对象和范围是 2022 年体育场馆（设施）维修改造经费项目。

### （二）绩效评价原则、方法、指标和标准

本次评价按照“科学规范、客观公正、目标引领、问题导向、激励约束”的原则，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及因素分析法等方法，对项目进行了综合评价，全面、客观、公正、准确反映项目实际情况，评价结果作为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的参考。

评价指标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

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天津市市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津财绩效〔2020〕12号）等文件，结合实际情况进行指标细化和分值设定。绩效评价一级指标4项：决策、过程、产出、效益，下设二、三级指标，总分值设定为100分。同时，设置减分项，对自评报告存在问题和项目资料提供不及时等酌情扣分，减分上限设定为5分。

###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绩效评价组实施本次评价的依据为《天津市体育局固定资产投资和基建维修工程管理暂行办法》《天津市体育局基建工程管理办法》（津体财〔2020〕6号）等政策文件。

评价过程中，按照全面覆盖和重点抽查相结合的方式，采用案例分析、实地调研、专家咨询等多种方法，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设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项目的文件依据、预算编制、制度执行、资金拨付、资金使用、产出效益等方面进行核查分析，相应编制工作底稿，并对各绩效评价指标进行评分，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经过综合评价，项目得分81.1分，评价等级为“良”。其中，项目决策9分，项目过程16.15分，项目产出36分，项目效益20.95分，因自评报告质量不高，内容描述完整性不足扣1分。具体情况见表2。

表 2 体育场馆（设施）维修改造经费项目绩效得分情况表

指标	项目决策	项目过程	项目产出	项目效益	减分项	合计
分值	17	23	38	22	—	<b>100</b>
得分	9	16.15	36	20.95	-1	<b>81.10</b>
得分率	52.94%	70.22%	94.74%	95.23%	—	<b>81.10%</b>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一）项目决策情况

为顺利开展体育场馆（设施）维修改造经费项目，市体育局依据相关文件规定牵头组织实施。2021年7月，根据各场馆的维修需求综保中心向市体育局申请启动22个维修改造项目，2021年12月，经预算评审最终确立维修改造项目；综保中心编制资金预算申请，经市体育局审核后报市财政局，市财政局批准后拨付2022年度专项预算资金额度。但是，市体育局绩效目标设定较笼统，不够全面，合理性较弱；已设立的产出和效益指标无法全面充分体现项目内容和实现的效果。本项目预算管理粗放，市体育局未按零基预算管理要求申报预算，预算和项目执行脱钩；编制的资金预算申请文件未做细化分解，客观性和合理性不足。

##### （二）项目过程情况

综保中心每年征集体育场馆维修改造的需求，会同各相关单位形成投资估算和实施方案报市体育局，市体育局委托第三方开展概算审核，并报市财政局审批。项目开展过程中，由综保中心

会同各相关单位和部门开展实施，通过招投标确定各项目具体实施单位，并依法订立合同。项目竣工后，由综保中心会同施工方、监理方、设计方共同开展验收，验收合格后，对相关资料进行整理归档。场馆日常使用安排和后续日常维护管理主要由综保中心负责，保卫科每日进行场地状况巡查，对发现的待维修点位及时处理或上报综保中心。但是，制度不健全，未单独建立专项业务管理制度；形成的资产未及时转固；预算执行率较低；合同管理存在疏漏；全过程管理不精细，未留存日常巡库检查和报修记录；缺少规范细致的场馆使用情况登记记录等。

### （三）项目产出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纳入本次绩效评价范围的 22 个项目均已竣工，工程已完成验收工作并验收合格。其中 10 个使用预算资金量较大的主要项目，涉及维修和绿化、外檐修缮、安全消防和维修改造四类工程，工程量均已足量完成，质量达标。但个别项目未按合同约定工期完工。

### （四）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体育场馆（设施）维修改造经费项目的开展，确保了 2022 年各场馆全年均正常使用，保障了场馆承接赛事的能力，未出现因维修不及时导致的无法如期训练或赛事中断的情况，有效保障了场馆使用率；通过对使用场馆的相关人员开展的问卷调查统计，普遍对训练环境改善的满意度和整体的满意度较高；经

抽取 14 个项目进行现场检查，未发现明显安全隐患，各体育场馆大部分设施设备维护情况良好，但发现 2 处再次损坏的情况，设施管养意识有待加强。

##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 **1.按期完成各项工程，保障体育场馆正常运行**

维修改造工程有效保障了各体育场馆的持续正常使用。本项目对 20 余处场馆、场地及设施开展了维修和改造工程，工程内容包括：场馆内部装修和设备的维修、园区基础设施改造和绿化工程、安全监控和消防设施提升改造、建筑外檐墙面维修维护、园区设施碎修等。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维修和改造工程已全部竣工，工程均已验收合格。评价组对抽取的 14 个项目进行现场检查，维修改造后各场馆均运转正常，基础设施状态良好，未出现因维修不及时或设施设备重大故障而导致场馆中断使用的情况。为各体育场馆对外提供稳定的、全天候的、多功能的场地服务打下基础。

#### **2.保障日常训练，促进竞技体育发展**

项目涉及的体育场馆主要包括团泊体育中心、蓟州训练基地、原天津体工大队、付村体育训练基地、奥体中心，共覆盖 27 项竞技体育项目，包括：排球、足球、篮球、棒球、垒球、曲棍球等主要球类项目，田径、体操、游泳、自行车、射击、击剑、举

重等。本项目的开展为上述体育竞技项目的日常训练提供了稳定的场地支持，使各训练队可以充分安排训练计划。以天津团泊体育中心为例，训练场地共 41 处，2022 年度在训队伍 34 个，日常训练频次平均每周 250 次左右，多数为固定场地连续训练，为训练队和运动员们保持良好竞技状态起到积极作用。同时，本项目的开展改善了训练环境，提高了场馆的整体性能和舒适度，能够更好地满足场馆使用者的训练需求，经过问卷调查，场馆使用者对场馆训练环境和性能的满意为 98.52%，总体满意情况较好。

### **3.赛事承接能力稳定，多项赛事顺利开展**

通过本项目的开展，为各项重大赛事的顺利举办提供了保障，项目涉及团泊体育中心、蓟州训练基地、原天津体工大队、付村体育训练基地、奥体中心五处体育场馆基地，2022 年至 2023 年上半年共承接了 67 项赛事和活动均顺利举办，促进了天津体育事业的发展，助力天津“运动之都”建设。具体情况见表 3。以天津团泊体育中心为例，2022 年承接赛事和活动 21 项，主要包括：天津市第十五届运动会各类单项赛事、天津市青少年田径冠军赛、天津市青少年击剑俱乐部联赛总决赛、天津市青少年排球锦标赛比赛、天津市青少年击剑俱乐部联赛等；2023 年上半年承接赛事和活动 24 项，主要包括：全国室内田径锦标赛、中国击剑协会 B 级认证赛事、2023 年全国足球扩招、2023VAL 排球联赛、“锋芒杯”天津青少年击剑公开赛、天津青少年垒球冠军赛、天津市

青少年击剑冠军联赛等人才选拔竞赛等。

表3 赛事和活动承办情况明细表

单位：次

年份	场馆	赛事和活动				
		国家级	市级	业余	其他	合计
2022	团泊体育中心		15	4	2	21
	蓟州训练基地	2	4			6
	原天津体工大队		1			1
	付村体育训练基地		5			5
	奥体中心		5			5
	小计	2	30	4	2	38
2023年 1-6月	团泊体育中心	4	10	6	4	24
	蓟州训练基地					-
	原天津体工大队					-
	付村体育训练基地					-
	奥体中心	4	1			5
	小计	8	11	6	4	29

##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1.过程管理缺少依据，制度体系建设有待完善

本项目制度的建设不够细化和健全。主管部门未单独建立体育场馆维修专项管理制度，目前维修项目仅根据《天津市体育局基建工程管理办法》（津体财〔2020〕6号）等制度进行管理，制度中未明确和细化体育场馆维修项目立项、建设过程、验收、后续管理和监督等环节的要求，如：缺少维修点位的筛查、发现

和上报程序；缺少维修专项项目立项和决策程序等，导致项目执行管理过程中缺少规范的标准和细化的指导性依据。

## **2.预算编制过程粗放，预算执行率较低**

一是预算管理不到位。市体育局申请该项目预算时，未落实零基预算管理要求，仅参考了历史数据，将申请依据列示为“天津市体育局所属场馆、中心大型维修改造工作”“该项资金预算为3000万元，不因具体项目增减或变更进行调整”，未统筹考虑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情况和来年实际工作需求申请预算，导致预算与项目执行脱钩。2022年度预算资金3000万元，实际支出2148.03万元，执行率为71.6%，总体执行水平较低。

二是预算测算简单粗放。市体育局申请该项目预算时，仅设置了资金使用的主要方向，未编制具体需要支持的项目清单，缺少具体项目的范围界定和金额分配，细致程度不足，资金支出年度范围不明确；未执行明确的预算测算标准、开展预算测算，无法判断预算测算是否符合相关政策文件规定，预算编制的客观性不足。

## **3.资产未及时转固，资产管理不到位**

本项目存在项目形成的资产未及时转入固定资产的情况。本项目已于2022年全部完成竣工验收并已投入使用，但截至评价日市体育局对于本项目资金产生的符合固定资产管理标准的资产尚未转入固定资产账簿，不符合固定资产相关管理规定。具体

情况见表 4。

表 4 未及时转固固定资产情况明细表

单位：元、个

项目名称	数量	金额
团泊体育中心曲棍球比赛场地人造草坪改造	1	690000.00
沙滩排球场地及配套建设	5	2495977.00
天津团泊体育中心东大门广场改造	6	2173334.00
天津团泊体育中心科研大楼北侧广场停车场改造	11	2481034.00
天津团泊体育中心安防门禁系统改造提升	1	165661.00
天津团泊体育中心安防监控系统改造提升	890	2514400.30
天津团泊体育中心园区绿化景观（南门、东门区域）	1	4105185.00
天津团泊体育中心园区绿化景观（运动员食堂生活区域）	1	3374342.00
天津市团泊体育中心射击馆 25 米靶场、50 米靶场排水工程	7	307203.00
合计	923	18307136.30

#### 4.制度执行不到位，项目全过程管理有待提高

一是部分项目未按合同约定条款执行。个别合同款项实际支付的时间晚于合同约定的支付时间，如：天津团泊体育中心一期室外消防管道维修工程项目监理合同，合同约定验收合格或 30 日内支付全部款项，2022 年 6 月完成验收，款项于 10 月支付；个别合同款项未按照合同约定的分期支付方式执行，如：天津团泊体育中心安防门禁提升改造项目监理合同，合同约定签订合同 7 日内支付 30%，服务完成支付 70%，实际执行中款项于全部完工后一次性支付；个别设计合同签订落款时间晚于合同约定的开

展时间，时间逻辑存在错误，如：天津团泊体育中心科研楼北侧广场停车场项目设计合同，合同签订时间是2021年4月，合同约定列明开工时间为2021年3月15日，合同时间逻辑存在问题。

**二是**场馆维修项目全过程管理不够精细。报修管理程序不严谨，由保卫科对日常巡检过程中发现的待维修点位进行收集、处理和上报，综保中心收到上报后，收集整理各体育场馆维修改造需求，会同各相关单位形成项目方案，但未留存报修申请记录文件，导致无法确定维修项目是否经过必要的巡查和报修申请批复程序。综保中心对收集的各体育场馆维修改造需求，根据现场实际情况、需求轻重缓急以及项目预算额度等条件进行必要的筛选和决策并报体育局批准，但未留存相关决策过程资料，导致无法确定维修项目是否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调研、概算和集体决策流程。

**三是**场馆日常养护管理不完善。在体育场馆的日常管理中，保卫科的日常场地巡查和设备巡检等过程缺少巡检信息登记记录，对巡查频次、巡查区域、巡查人员、巡查内容、设备设施信息、巡查结果等信息均无登记记录，致无法确保场馆巡查是否到位。同时，对场馆使用人员、场地安排、使用状况等信息缺少规范细致的登记记录，且无场地使用确认函件或协议约定等支持文件，导致无法确保场馆使用记录的准确性。

**四是**部分项目完工不及时。部分子项目未在合同约定的工期

内完工，竣工验收时间晚于合同约定完工时间，进度滞后，具体情况见表 5。

表 5 合同未及时完成情况明细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约定 完成时间	实际 完成时间
1	天津团泊体育中心自行车馆及东大门广场维修项目	2022.3.31	2022.10.19
2	天津团泊体育中心安防监控系统改造提升项目	2022.5.30	2022.9.29
3	天津市冬季和水上运动管理中心所属蓟州训练基地综合训练馆外檐修缮项目	2022.3.12	2022.7.8
4	天津市冬季和水上运动管理中心所属蓟州训练基地游泳馆屋面及外檐修缮项目	2022.4.30	2022.7.8

### 5.场馆后续监管不到位，项目可持续性有待改善

抽取 14 个项目进行现场检查发现，存在已完成维修后短期内再次出现损坏的情况，设施管养意识有待加强。如：天津团泊体育中心训练场馆区场地照明系统维修项目中东 A 楼三层灯泡损坏；天津市付村体育训练基地房屋修缮项目中会议室屋顶墙皮轻微脱落等。

### 6.绩效管理意识不强，绩效目标及自评质量欠佳

一是绩效目标设定较笼统，不够明确，合理性较弱。效益指标“提升各场馆、中心比赛条件和训练条件水平”和“延长场馆使用寿命”指标，未设定具体指标值，无法明确具体标准，缺乏可衡量性；同时，产出指标仅宽泛界定了覆盖场馆数量和项目总体成本，未进一步明确工程量、未按不同类型工程分别核算成本；效益指标未全面、充分体现项目实现的产出效益和效果，应更

多的从项目切实产生的具体效果设立指标，如：场馆使用率、训练环境满意度、设施维护情况、赛事承接情况等。

二是项目自评报告质量不高，内容描述过于模板化且完整性不足，缺少对项目产出、效益和满意度具体数据的解释和分析；项目执行结果的分析不够详细，未对执行率低的原因进行充分解释，对自身问题的自检力度不足。

## 六、相关建议

### （一）细化制度规定，建立健全相关制度体系

建议市体育局进一步完善《天津市体育局基建工程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的规定，补充部分过程管控的相关条款。如：日常维修巡查、维修点位发现和上报的程序、项目确立方法和决策程序、建设过程监督管理规定、工程成果验收方法和程序、项目结项和监督管理等环节的要求。同时，积极推进单独建立体育场馆维修专项资金的专项资金管理和业务管理的制度，为今后本项目资金管理和业务管理提供较为具体的制度依据。

### （二）细化预算编制，提高预算管理水平

建议市体育局科学合理编制预算，提高项目整体预算管理水平。落实零基预算管理要求，切实从维修项目实际需要出发，详细分析评估，充分考虑结余资金，科学开展预算编制工作；规范预算编制管理，根据具体、客观、充分和合规的佐证依据编制预算，明确预算具体项目和测算过程；细化预算分配，在预算申请

文件中明确预算资金的具体项目明细、资金使用范围、资金金额分配等。

### （三）及时开展转固工作，加强资产管理

建议市体育局尽快开展未转固资产的转固工作，并在今后的资产管理工作中加强管理力度，严格按照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相关规定，及时对已完成竣工验收并已投入使用的相关资产转入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账簿，并做到账实相符并定期进行清查盘点。

### （四）提高项目执行有效性，加强项目精细化管理

建议市体育局提升体育馆维修改造项目的全过程管理水平。加强对维修改造项目相关的各类合同执行有效性的管理与监督，严格按照规定的期限、金额和方式付款履行合同，避免再出现支付的时间晚于合同约定和未如约分期支付的情况；合理规划维修改造工程的时间安排，仔细审核合同条款，在维修改造过程中及时掌握完工进度，以便确保工程按时完工，提高合同执行有效性和完工及时性。同时，进一步规范体育场馆维修改造项目的巡查报修程序，加强监督管理力度，确立体育场馆日常巡查和申请报修的标准和流程，合理安排日常巡查频率，完善巡查情况登记工作，规范报修申请批复流程和文件，并妥善归档相关文件资料。

### （五）加强后续监督管理，确保项目的实施持续发挥作用

建议市体育局加强项目实施效果的后续维护监督，加大场馆设施日常维护巡查力度，重点关注频繁维修点位，确保其长期稳

定使用，减少反复维修，节约财政资金。充分履行日常巡视的职责，以便及时发现故障和损坏的征兆，根据具体情况及时进行维修，以保证各体育场馆正常使用，为促进我市体育事业发展提供充分保障服务。

#### （六）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升绩效管理水平

建议市体育局进一步提升绩效管理意识，完善绩效目标设置，做实绩效自评工作机制，提升绩效管理水平。一是项目主管单位应重视绩效目标设置工作，科学设置绩效目标，充分量化、细化各项绩效指标，确保指标设置明确、可衡量；同时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充分研究设置效益指标，从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角度设置绩效指标，提升项目任务、资金与相关目标和指标的匹配度，强化绩效目标管理。二是提高自评工作质量，转变自身思想观念，客观真实地进行自我评价。深入全面分析项目完成情况，主动发现并挖掘存在的问题，为充分应用绩效结果打好基础。